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填报人: 范斯怡
联系电话: 0755-26662557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以下简称“我局”）的主要职能包括：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关于工信、商贸、金融领域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研究并组织实施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商务领域、金融领域的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监测分析工信、商贸、金融领域的经济运行态势；按规定负责区产业扶持资金—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发展；按分工负责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工作；促进金融行业创新发展，推进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工作；优化商贸流通产业布局和结构；指导和管理再生资源回收相关工作；协助重点企业拓展产业空间，协调组织开展产业监管工作；统筹开展南山区总部企业认定工作；负责上市培育及引导上市企业健康发展；牵头开展辖区内地方金融风险防控、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普及金融法制宣传工作；协调联系海关，落实企业通关协调工作；根据授权审批外资企业的设立及变更；负责牵头开展经济协作和区外乡村振兴工作；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我局 2023 年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2023 年，南山区工信局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思想为指导，全面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一是全力推动经济稳步增长；二是进一步培育壮大市场主体；三是不断加强产业集聚提升；四是持续优化产业空间；五是统筹做好对口帮扶工作；六是扎实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七是牢牢守住发展安全底线。

（三）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部门预算编制方面。我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深圳市实行中期财政规划管理实施方案》和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指南等关于预算工作的相关要求，以绩效目标为导向，以尽职履责为首要目的，预算编制过程中部门间沟通协调充分，做到预算编制与资产配置相结合，预算项目细化程度较深，预算组成充分细致，与自身履职要求切贴合。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根据单位履职和年度工作计划进行梳理和分解，明确产出效益和量化指标。通过梳理和编制，实现绩效目标完整和绩效指标明确的效果。结合我局2022年总体工作完成情况和2023年工作任务安排，各业务部门分别根据本部门职责及工作任务申报2023年度项目支出预算，并按程序审核后汇总编制形成2023年度部门预算草案，按照“二上二下”的部门预算编制程序和时间要求进行报送。预算编制工作以工作计划为依据，细化预算指标，对应具体工作，且针对全年总体工作任务和纳入绩效管理的项目设定绩效目标形成《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与《项

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目标紧扣单位职能与各项目主要工作任务目标，做到绩效目标多方位全覆盖，实现工业和信息化工作内容，指标设置清晰、完整、合理，预算绩效管理整体较为完善。 预算绩效管理方面。我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4〕45号）、《深圳市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深财规〔2014〕8号）、《中共深圳市委办公厅 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深办发〔2018〕32号）、《深圳区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财绩〔2019〕5号）等相关法律法规，我局贯彻落实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注重财政支出的科学性和有效性。一是以责任导向为框架，按照“谁申请资金，谁设定目标，谁负责落实”的原则落实主体责任，明确预算绩效管理职责和分工，确保预算绩效管理有序落实；二是以绩效为导向为基础，做到预算管理各个环节的活动都以绩效为核心导向，将绩效管理贯穿于预算管理的全过程，实现财政资金运行和管理效益最大化；三是以科学规范为原则，采用科学的体系、规范的程序、适当的方法、明确的措施在预算编制时设定明确的绩效目标、预算执行中实施绩效运行监控，项目完成后要围绕绩效目标及其实现的途径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四）2023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 一方面以内外部相关资金管理规定为框架，以我局实际情况为基础，序时进度为要求，合理安排各项业务支出，在年中对各科室业务进行剖析，积极运用预算执行分析，有计划地对部分业务进行调快补慢，确保业务支出有条不紊的推动；另一方面，从严从实落实资金安全工作，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的途径，确保财政资金的使用能零风险落地。

(1) 资金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 我局 2023 年初结转结余 199.11 万元，年初预算数 247,190.62 万元，在预算执行过程中，结合工作履职需要调整后预算指标为 296,436.11 万元，决算支出 292,888.97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99.21 万元，总体预算执行率达到 98.80%。

(2) 政府采购情况 我局 2023 年度政府采购项目支出预算 2,734.83 万元，政府采购实际支出 2,410.63 万元，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为 88.15%。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1.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389.3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410.64 万元，占政府采购实际支出总额的 100%。

(3) 财务合规性情况 为做好财务管理，我局严格执行行政单位财务管理规定，严控支出范围、支出标准，规范报销流程，做到事前有审批、事中有监管、事后有验收，确保各项经费支出合理规范。执行“三重一大”，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度资金的使用，必须由局务会作出决定。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确需调整预算的业务经费，必须严格按照区预算资金管理规定，报区财政部门审批。加强收支管理，规范经费使用。

我局各类资金支出严格按照上级有关规定和《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重点经费支出指南汇编》等内控制度执行，有效确保资金支出及其会计核算的规范性，杜绝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现象。（4）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我局按照区财政部门要求在“南山政府在线”网站上公开我局2023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信息中包含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及具体情况、政府采购预算情况、“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和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 算 公 开 网 址 :

http://www.szns.gov.cn/xxgk/zdlyxxgkzl/zjxx_114333/bmyjs/content/post_10525941.html 2023年11月30日，我局按照区财政部门要求在“南山政府在线”网站上公开我局2022年部门决算信息。 2022决算公开网址：
http://www.szns.gov.cn/xxgk/qzfxgkml/zjxx/bmyjs_164353/content/post_11016362.html 公开信息中包含收入支出决算及具体情况、部门决算情况说明等。2023年决算工作仍在审核阶段，未执行公开相关通知和工作。根据财务决算工作有关要求，我局已完成2023年部门决算编制工作，下一步将按照区财政部门有关决算批复通知及要求进行在线公开。 2. 项目管理 2023年度，项目预算支出金额243,650.90万元，决算实际项目支出金额290,081.65万元，纳入预算考核项目22项。支出类别主

要涉及对口专项经费、经济发展分项资金、区“百千万工程”专项经费、乡村振兴专项经费、其他商贸事务支出、国内贸易管理、产业发展扶持及规划工作经费、一般管理事务、P2P 风险处置、南山区跨境货物运输综合接驳站运营费、南山区国际邮件快件集中取件点工作经费、其他金融支出（金融）、深圳海关与区政府合作协议专项经费、上级下达工业企业防疫消杀补贴资助资金、上级下达住宿餐饮及批发零售企业防疫消杀第二批补贴资金、课题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劳务派遣人员经费、大型设备购置、预算准备金等。我局共计 22 个项目预算项目均已纳入绩效自评范围。 我局所有的项目均以实现单位职能为目的，是我局履职的具体体现。项目在设立初期都进行过立项调研，并得到审批，正是这些项目的预算安排保证了我局职能的正常履行。针对预算项目支出的绩效评价管理，按照相关绩效工作管理要求，在此次绩效自评工作中补充完善了所有项目的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效果两个方面设定了完整、合理且明确可量化的考核指标。为做好项目管理，我局严格按照预算规定支出用途使用资金，做到全流程监控，项目设立、执行、验收及支付管理等过程均严格按照财务有关规定执行，项目新设及变更调整均按照合作区财政部门相关规定履行报批程序。

3. 资产管理

（1）资产配置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前，各科室会同资产管理员审核资产存量，提出下一年度拟购置资产的品目、数量、测算经费额度，编制资产配置计划并报办公室审核；办公室

根据本办资产存量状况和有关资产配置标准，审核、汇总各科室资产配置计划；各科室按经审批的资产配置计划编制年度部门预算，对于未列入年度资产配置计划的，除经本级政府同意外，原则上不得安排预算经费。对有统一配置标准的通用办公设备、房屋、车辆等资产，严格按照中央、省、市、区有关文件规定的标准进行配置，不得超出配置数量上限和价格上限；常用办公设备和办公家具的配置标准参照《深圳市本级事业单位常用办公设备配置预算标准》《深圳市市直党政机关公用设施配置标准》及南山区有关规定标准执行。

(2) 资产使用 我局固定资产管理人及使用科室负责存放、维护、保管工作。固定资产确因工作需要在各科室之间转移使用的，由资产管理员对资产信息办理变更手续后，业务科室经办人方可执行固定资产调拨事宜。 在保修期内的固定资产维修，由使用科室直接联系保修供应商。超出保修期的固定资产需要维修时，由使用科室提出维修申请，经资产管理员确认后，按我局的相关规定执行审批程序，办理固定资产维修事宜。因技术原因确认该资产应当淘汰、无维修价值或修理费用超过其本身价值的情况下，按规定办理资产报废手续。

(3) 资产安全 一是我局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配置相关资产和部门职能相结合，科学合理配置，优化资产结构，勤俭节约，从严控制，资产配置与预算管理相结合；二是我局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且无任何安全隐患。

4. 人员管理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局行政编制总数 26 人，实有在编人数 22 人；事业编制总数 31 人，实有在编人数 27 人；劳务派遣 14 人。据此测算，我局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 85.96%，编外人员控制率 24.56%。

5. 制度管理 我局目前已针对预算管理、收支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及合同管理等内容建立相应管理制度，明确相关管理原则、流程、标准等内容。其中，建设项目管理不适用于我单位业务情况，故暂未制定相关管理制度。除已针对六大关键业务模块明确管理规定外，我局同样根据单位实际情况，针对单位的公务用车以及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经济发展分项资金制定了完善的管理办法。此外，为进一步规范业务开展，做好业务推进管理，我局结合各业务实际情况，我局配套编制《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经济活动流程操作手册》，涵盖预算管理、收支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和合同管理。在各制度文件中，我局根据相关内部控制管理要求，一方面明确了内控体系建立与优化机制及内控工作开展要求与内容，另一方面细化了内控工作中各角色职责分工、单位层面与业务层面内部控制、风险评估与定期监督检查机制等管理内容，制度内容完整合理可行，整体内容较为全面。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各部门要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预算项目”三个层级规范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结构，结合本部门主要职责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对预算使用绩效进行分析。可参照《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详见附件），结合部门履职实际增加个性类指标，进一步完善部门整体评价指标体系后进行评分评级，形成评价结果。分析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项：

（一）主要履职目标

1. 全力推动经济稳步增长 一是适时出台稳增长专项资助政策，探索建立长期稳定的稳增长激励机制，提振企业发展信心，鼓励企业增产增效；二是加大调研走访力度，深入了解企业发展现状、未来方向以及困难需求，精准对接解决企业诉求；三是持续挖掘未来增量，鼓励重点企业加大在南山业务布局；建立“小升规”潜力企业挖掘机制；做好规下工业样本企业库更新维护。四是继续深入开展“金融驿站”和“首贷续贷中心”建设工作，推动普惠金融发展。

2. 进一步培育壮大市场主体 一是巡回式、轮播式开展政策宣讲、申报认定辅导、特色服务推介等工作，多渠道挖掘专精特新潜力企业；二是加强与风投创投机构联动，聚焦我区“14+7”产业发展方向，培育一批实力出众、具有上市潜力的种子企业；三是积极动员符合条件的企业参与 2023 年深圳市跨国公司总部企业申报并开展申报辅导工作。

3. 不断加强产业集聚提升 一是加大力度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建立集群企业动态监测机制，针对各个集群的特点出台专项扶持政策；二是做大做强数字经济，制定出台南山区推动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专项扶持政策；三是依托红花岭工业园打造工业互联网综合示范标杆，引进和培育一批工

业互联网应用示范企业和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四是加快风投创投生态集聚，制定西湖风投创投集聚区发展规划；五是提升商业消费能级，举办各类特色促消费活动，鼓励辖区商圈打造夜间经济示范街区；六是鼓励金融机构在风险可控、商业可持续的前提下，积极探索知识产权证券化等多元化科技金融服务模式。

4. 持续优化产业空间 一是实施产业空间布局规划研究，构建产业空间管理决策支持系统；二是积极谋划红花岭基地产业布局，建立红花岭基地等区属国企生产空间企业遴选机制；三是鼓励“工改工”城市更新项目开展“工业上楼”，推动以优惠租售价格引入高端制造业企业。

5. 统筹做好对口帮扶工作 依托南山区的科技优势、市场优势和资金优势，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支持对口地区把部分永久基本农田建成高标准农田，并资助开展种业培育和优质种业推广，深入实施种业振兴行动，帮助实现粮食安全。

6. 扎实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 完善网络金融监测服务中心，监控重点机构经营、广告、舆情等信息，做到发现在早、打击在小。对私募基金、商业保理、融资租赁等商事主体登记进行事前审核，严格控制增量风险。加快推动平台清退、重点专案资产处置等工作，化解处置信访维稳风险。

7. 牢牢守住发展安全底线 压实日常巡查检查工作，定期对辖区再生资源回收企业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指导和帮助再生资源回收企业提高风险识别和预防治理能力。结合日常巡查中发现的问题有针对性地开展专项整治，重点对使用特种设备、大型器械、存在严重安全隐患和消防隐患的再生资源回

收站点及回收集散地加强督导。

（二）主要履职情况

2023年，我局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有序推动工信、商务、金融、乡村振兴等各领域工作开展，助力辖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工信工作领域中，一是对百强、高成长、负向拉动大等重点企业开展多轮跟踪调研，依托区领导挂点、“助企行”、区街联动等机制实现全覆盖调研服务。出台并实施2023年上半年促进工业接续平稳运行政策、2023年工业稳增长专项资助政策两项专项政策。二是全年定期开展针对头部重点企业及至覆盖所有规上企业的走访调研，了解企业最新经营情况，做好贴身服务。开展互联网广告等细分行业领域企业恳谈会、对接会等活动，帮助企业对接金融机构及潜在客户，精准解决企业在产业用房、融资等方面的需求，助力企业发展。三是落实促进专精特新企业发展专项扶持措施，完成对818家企业的认定奖励，会同有关部门在领航人才卡发放、租金补贴、技术攻关资助等方面加大对企业的支持力度。四是在原有扶持政策基础上，针对软件产业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研究新增若干创新政策。奔赴北京、上海、苏州等地，密集拜访和对接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中科院软件所、亚马逊公司、抖音集团等机构和企业，开展招商引资和合作交流工作。五是组织开展南山区产业空间布局规划与创新政策研究，形成产业空间现状数据库、产业空间布局规划、产业空间创新政策研究报告等成果。持续开展南山智造（红花岭基地）“工业上楼”示范项目生产空间产

业导入工作，建立“工业上楼”项目企业备选库，为生产空间分配提供参考，提高产业导入的合理性。在商务工作领域中，一是稳定提升新能源汽车、电子产品等传统消费，全年成功举办 4 场汽车促消费活动。以大黄鸭 IP 为核心统筹举办“Ya 力释放”主题消费券活动及主题嘉年华，累计吸引参观客流量超 60 万人次。“玩转南山”深港促消费拉动港人奔赴南山超 11 万人，核心商圈客流平均同比增长 48.8%。举办“咔嚓咔嚓”深圳湾咖啡文化周，引入 WBC 世界咖啡师大赛首进深圳，培育新消费热点。全年引入各类首店超过 93 家，成功举办迪奥 2023 秋冬成衣深圳秀等时尚活动。二是积极落实关地合作框架协议，与海关联动建立“关长直通车服务制”“问题清零制”等服务机制，提供海关减免税、通关一体化等政策支持，指导企业用好用足便利化措施，提升通关效率，降低合规成本。三是不断加大对辖区供应链企业配套服务和扶持力度，举行 2023 南山区物流—制造供需对接会，推动物流业与制造业合作共赢。在金融工作领域中，一是细化稳增长工作颗粒度，加大金融细分行业运行调度频次；用好用足国企存款、资金扶持等政策工具，深挖增长潜能。加大与前海联合金融招商力度，成功推动国内首家“双牌照”境外银行大新银行深圳分行落地，引进保险业法人机构海港人寿等 6 家持牌机构。充分发挥前海、南山分摊资金成本、叠加服务的创新优势，持续深化飞机船舶租赁产业合作深度，联合研究起草飞机船舶租赁产业扶持政策，新增落地瓯洋海工船舶租赁、工银金融租飞机租赁（第二批）项目。

二是推进科技金融示范工程落地南山，创新“腾飞贷”服务高成长期“停机坪”企业融资诉求。累计举办银企对接活动95场，实现企业对接271家，融资金额约30亿元。南山区金融驿站网点达到20个，覆盖辖区各街道，新增授信总额385.82亿元，对接额位列全市各区第一。打造南山区“信易贷”平台，进一步降低银企间信息不对称，提升中小微企业获贷能力。三是2023年新增培育上市企业7家，上市公司达211家。在审核企业15家，在辅导企业43家，后备上市企业资源丰富。推动“i南山”平台上线上交所“星启航”服务功能，加强上市后备企业资源培育。打造“南山区上市公司产业孵化联盟”，支持上市公司设立产业子基金、孵化器，围绕产业链上下游开展投资。制定南山风投创投集聚发展规划，构建深圳湾—西丽湖风投创投全链条生态，招引清科、梅花创投、优山资本、大象投顾等多家知名机构入驻深创投大厦。承办“深圳创投日——走进深创投”专场活动、2023“深圳创投日”年度活动，为辖区近百家科创企业搭建投融资路演平台。四是建立“南山区金融风险防控平台”，对辖区内26700多家各类金融机构进行全面监测、预警和分类分级处置，做到发现在早，处置在小，为日常监管和风险防范化解提供强有力的科技支撑。对民间投融资类、涉社会众筹、解债类企业、投资公司涉非风险企业等开展专项排查工作，积极配合市处非办对跨省市案件开展处置，协同区公检法部门推动陈案积案化解。在乡村振兴工作领域中，一是在濠江区共同建设“南山—濠江百千万工程”产业合作园，

推动腾云医疗、金橘照明等南山企业签约落户。海兰云拟在濠江区布局海底数据超算中心项目，南山上市公司清溢光电拟在濠江区投资建厂。港中旅与南澳县签约投资文旅项目。开味缘在连平县投资建设高科技农业示范园。二是举办“我在广西有个园暨消费帮扶产品展”活动，联合腾讯首次发布“我在广西龙胜有个园”APP，各界人士线上认养 14936 份，金额超 120 万。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效率性 （1）预算执行率 我局 2023 年部门年初预算指标数为 247,190.62 万元，调整后预算指标数为 296,436.11 万元，四季度预算执行总金额为 292,888.97 万元。第一季度调整后部门预算指标数为 296,237.00 万元，累计支出 57,865.88 万元，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19.53%，当季序时进度 25%，第一季度执行率为 78.12%；第二季度调整后部门预算指标数为 296,237.00 万元，累计支出 200,378.17 万元，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67.65%，当季序时进度 50%，第二季度执行率为 135.30%；第三季度调整后部门预算指标数为 296,237.00 万元，累计支出 247,763.92 万元，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83.64%，当季序时进度 75%，第三季度执行率为 111.52%；第四季度调整后部门预算指标数为 296,436.11 万元，累计支出 292,888.97 万元，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98.80%，当季序时进度 100%，第四季度执行率为 98.80%。预算执行整体达时序进度要求。我局 2023 年整体工作完成及时，大部分年度部门预算安排的预算项目均按照计划有序推进，项

目支出基本按照预算指标安排支出，预算执行比率较高，工作完成程度较高，重点工作已基本完成，均已达成年度工作目标。

(2) 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3 年年初，我局全年预算项目数 22 个；2022 年年末，我单位实际完成项目数 22 个，所有项目均按合同要求、实施方案中规定的进度要求及时完成，各项目完成及时率达 100%。

(3)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在原有扶持政策基础上，针对软件产业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研究新增若干创新政策。奔赴北京、上海、苏州等地，密集拜访和对接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中科院软件所、亚马逊公司、抖音集团等机构和企业，开展招商引资和合作交流工作。与金蝶政企联合携手推动南山区软件信息产业合作园建设，通过优质入驻企业租金补贴措施，吸引上下游企业在我区聚集。推动提升软件园区运营质量及企业聚集度，2023 年我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深圳软件园被评为“中国软件名园”。

二是工业互联网供应商加速聚集，南山区已拥有 2 家工信部双跨平台，33 家广东省工业互联网供给资源池企业（占全市 46.5%，占全省 9%）、5 家市工业互联网应用标杆企业。出台《南山区促进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扶持措施》，从数字基础设施、产业数字化、数字产业化等多维度强化政策引导和支持。加快建设国家、省、市级工业设计中心，大力推动工业设计载体建设。强力推动工业设计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工业设计企业在引领制造业转型升级、支撑制造业跨越式发展中的独特作用。三是发挥市区技改补贴政策引导作用，鼓励工业企业升级改造，今年以来辖区工业企业正在开展和

预计开展的技改投资项目 114 个，投资总额约 606 亿元。开展工业企业数字化转型咨询诊断试点、工业互联网精准赋能机器人行业深度行等活动，为工业企业与数字化服务商搭建对接互动平台，完成辖区 192 家规上工业企业免费咨询诊断。协助企业解决绿色改造过程中遇到的难点痛点，推动辖区 3 家绿色工厂，1 家绿色供应链入选工信部国家级绿色制造名单。

2. 效果性

(1) 社会效益 我局积极、扎实推动金融行业创新发展，认真贯彻落实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工作。2023 年度，南山区资本市场活跃度不断提升。2023 年新增培育上市企业 7 家，上市公司达 211 家。在审核企业 15 家，在辅导企业 43 家，后备上市企业资源丰富。推动“i 南山”平台上线上交所“星启航”服务功能，加强上市后备企业资源培育。打造“南山区上市公司产业孵化联盟”，支持上市公司设立产业子基金、孵化器，围绕产业链上下游开展投资。制定南山风投创投集聚发展规划，构建深圳湾—西丽湖风投创投全链条生态，招引清科、梅花创投、优山资本、大象投顾等多家知名机构入驻深创投大厦。承办“深圳创投日——走进深创投”专场活动、2023“深圳创投日”年度活动，为辖区近百家科创企业搭建投融资路演平台。2023 年引进深创投、清科母基金等 29 家风投创投机构，进一步丰富辖区资本市场业态。

(2) 经济效益 工业方面。一是今年以来，营利性服务业稳步增长，全年实现营收 7780.8 亿元，增速 8.1%。二是 2023 年新增专精特新“小巨人”93 家，占全市比重 30.3%；累计培育 233 家，占全市比重 30.9%；现有 217

家；新增、累计培育和现有数量均列全市第一。商务方面。一是 2023 年南山区培育新增 AEO 海关高级认证企业 13 家，累计达 84 家，AEO 企业数量位居全市第二，助力辖区优质企业获取便捷的通关服务。联合中信保深圳分公司为全区 2716 家小微外贸企业落实市级出口信保统保政策，支持小微外贸企业开拓海外市场；为 163 家重点制造出口企业拨付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资助，保障南山外贸基本盘。1-11 月南山区实现进出口总额 5870.26 亿元，同比增长 7.76%。近年来，南山外贸持续高质量发展，年度增速持续高于全市总体增速，占比由 2019 年末的 13% 提升至目前 16% 以上，总量排名稳居全市第二。二是全年新增服务贸易备案企业 54 家，超额完成全年新增 35 家任务目标；服务外包企业接包合同签约金额 74.2 亿美元，同比增长 15.3%；接包合同执行金额 51.1 亿美元，同比增长 35%，均列全市第一。做好做优外商投资服务，宣传推广省外资奖励政策，吸引外资企业落地生根，2023 年 1-11 月南山区（不含前海）外商直接投资项目 1158 项，同比增长 58.63%；实际利用外资 12.38 亿美元，同比增长 13.46%（全年上报数 16.2 亿美元，超额完成任务指标）。鼓励外资企业在深设立总部，成功新推荐认定深圳市跨国公司总部企业 4 家，累计认定成功 19 家，占全市 18%。金融方面。一是前三季度，辖区实现金融业增加值 792.56 亿元，全年有望突破 1000 亿元；存、贷款月均增速保持 2 位数稳健增长，高于全市平均水平。二是南山区金融驿站网点目前已 有 11 家银行报名参加入驻，首批上架 37 款金融产品。2023

年先后发行数字经济、网络与通信等 8 期知识产权证券化产品，金额合计 19.73 亿元，惠及南山区 152 家企业。 乡村振兴方面。一是在 2023 年度，南山区在“圳帮扶”平台纳入消费帮扶金额 23.8 亿元，全市排名第二，其中财政采购消费帮扶超额完成约 5100 万元。二是与连平、河源和深汕合作区三地共建产业园入驻企业 22 家，2022 年在当地产值近 7 亿元，为当地创造上千个就业岗位。共建资源县“粤桂协作生物医药产业园”，已落户 19 家企业并获批 7 个二类医疗器械证书，2023 年园区企业总产值预计将达 5000 万元。共建龙胜县粤桂协作（上塘）产业园，建设罗汉果加工园区污水处理厂和改造冷库工程，所得收益部分作为 59 个脱贫村集体经济分红。

（3）可持续影响 我局紧扣工作重点，多层次推动乡村振兴可持续发展。推动乡村振兴发展“反向飞地经济”。濠江区与南山区清华研究院成立了反向飞地园区“豪创园”，濠江区企业拟在南山设立创新中心和供应链公司。南澳县耕泰洋、海岸信息等 6 家企业拟落户南澳反向飞地园区，帮助开拓南澳县文旅、水产市场。连平县河源凯源环保等企业有意向落户连平县反向飞地园区，助力两地实现产业双赢。

3. 公平性 （1）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我局在开展企业服务的各项工作，面向全区企业、居民设置了意见反馈渠道和意见办理回复机制，各企业、各居民均能通过“12345”热线、“12345”微信公众号，公平、及时反馈各类意见、建议。2023 年，我局共收到 27115 件群众信访，均及时回复。

（2）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根据南山区

2023 年度绩效考核指标-“公众满意度调查”指标评分结果和评分标准，我局 2023 年度公众调查指标评估综合得分为 95.69 分。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1. 扎实推进预算绩效精细化管理，优化绩效目标管理工作 我局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中，通过强化工作机制，优化绩效目标编审流程，将绩效目标融入部门预算编制“二上二下”的各个环节，做到绩效目标与预算编制同步申报、同步审核、同步批复的“三个同步”。预算管理部门按照绩效目标的相关性、明确性、时限性、可衡量性及可实现性等原则进行集中审核，按程序报分管领导、领导班子审定，并按照时限要求在智慧财政系统上提交审核，进一步保障、提高绩效目标编制质量。 2. 积极开展绩效跟踪监控，加强项目实施监管 按财政部门要求，我单位在 2023 年年中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围绕 2023 年全部一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对项目 1-7 月资金支出进度、实施情况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跟踪监控。 针对绩效监控中发现的问题，分析各绩效指标未达到预期效果的原因，对受客观原因影响的项目绩效目标进行合理调整，对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较低进行重点跟踪监控。梳理绩效监控存在问题，提出相应的整改措施，并跟踪后续的整改效果。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提高政府采购执行率 现状描述：我局 2023 年度

政府采购项目支出预算 2,734.83 万元，政府采购实际支出 2,410.63 万元，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为 88.15%。根据“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评分标准，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为 88.15%，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 分，扣 0.12 分。

改进措施：进一步从严从实开展政府采购计划，调快补慢，一方面，对于满足支付条款的项目，做好项目监督工作，另一方面，对于支出进度较慢的项目，分析项目推动缓慢的原因，形成改善工作方案，确保政府采购支出进度。

2. 强化编外人员管理 现状描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局行政编制总数 26 人，实有在编人数 22 人；事业编制总数 31 人，实有在编人数 27 人；劳务派遣 14 人。根据“编外人员控制率”评分标准，编外人员控制率 19.71%，比率>10%的，扣 1 分。

改进措施：我局进一步厘清各岗位需求，针对单位内部人员进行深层次素质培养。根据不同岗位的需求制定出个性化、专业化的人才培养计划，强化相关人员的业务能力及专业素养。在人才选拔时注重人才的职业素养和道德素养，对人员进行全方位、多方面考核，完善人才评价机制。

3. 加强公用经费管理 现状描述：2023 年度我局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82.56 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为 75.09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90.95%。根据“三公经费控制率”评分标准 $90\% \leq \text{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 ，扣 1 分。

改进措施：一方面树立“过紧日子”意识，规范“三公”经费管理，另一方面，强化资金监管，久久为功，严防“三公”经费领域问题反弹回潮。

4. 提高预算执行进度 现状描述：我局第

一季度预算执行进度为 19.53%，与第一季度部门预算的序时进度相除得出预算执行均衡率为 78.12%；第二季度预算执行进度为 67.65%，与第二季度部门预算的序时进度相除得出预算执行均衡率为 135.3%；第三季度预算执行进度为 83.64%，与第三季度部门预算的序时进度相除得出预算执行均衡率为 111.52%；第四季度的预算执行进度为 98.88%，与第四季度部门预算的序时进度相除得出预算执行均衡率为 98.88%。根据“预算执行率”评分标准，扣 0.41 分。改进措施：对于满足支付条件的项目及时督促推进，做好项目进度管理工作。对于实行进度缓慢的项目，深入分析了解相关原因，找出问题关键，采取改进措施，确保当年项目当年支出。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针对预算绩效目标设置与实际完成情况存在偏差的问题，我局计划一是落实对各个科室的全流程绩效管理培训，提升业务处室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知及认可度。在各业务处室编制存续项目的绩效目标过程中，需充分结合本年实际情况及以往年度工作开展情况，合理编制绩效目标，保证绩效目标清晰明确，可量化可达成；对于新增项目可以以项目实施计划、项目方案为参考编制绩效目标。在绩效目标执行过程中应做好绩效目标的监控，及时纠偏；二是将预算编制工作统筹安排，并落实到各个处室。各处室作为预算编制责任主体，根据其履职要求及项目开展实际，合理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及落实工作安排，并对目标的执行过程及执行结果负

责。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预算年度	2023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内容	完成情 况	预算数（元）		执行数（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疫情防控专项经费	市站场港口疫情防控工作专班印发的《深圳国际航行船舶修理作业新冠疫情防空工作指引》	按计划根据相关资金使用要求，将企业防疫希奥沙补贴顺利下达，显著提升各企业的防疫消杀意识，并得到服务对象的一致好评。	3,500,000.00	3,500,000.00	3,304,702.42	3,304,702.42
	国内贸易管理	开展产业规划调研、经济运行监测分析、物流业及现代服务业管理、商业管理、产业政策宣传、重点企业节能减排、保供电以及重点企业、民营企业、领军企业、上市企业、中小微企业和重点项目服务、	按计划完成了商业相关行业摸底研究，对做出相关决策和出台相关政策提供参考，参加了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及顺利举办岁末欢乐季等促消费活动等活动，且民众参与程	523,405,841.00	523,405,841.00	516,007,134.450	516,007,134.50

		创建文明城市、深圳购物节和岁末欢乐季等工作。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工业及其他产业用地供应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深府〔2016〕80号：工业及其他产业用地供应由市人民政府委托区人民政府组织实施，此项事权下放，我局常态化开展此项工作；依据《深圳市鼓励总部企业发展实施办法》对总部企业经济贡献进行调研工作。	度得到明显的提升。出具了《产业发展监管企业履约情况核查报告》。				
金融业管理	金融运行及调研：按计划开展课题调研，形成上市企业白皮书。2、金融发展：根据股票市	通过辖区金融业运行监测工作,把握辖区金融机构运行情况，针对性提供相关服务，	29,758,227.57	29,758,227.57	29,286,883.74	29,286,883.74	

		<p>场动态情况，向证监会了解辖区上市企业股票质押情况；辖区上市企业出现舆情、风险情况，及时与证监会沟通联系，制定处置方案；共同辅导培育拟上市企业，加快企业上市进程；</p> <p>3、聘请巴曙松为南山区首席经济学家费用；4、举办上市企业交流活动；5、通过政策宣讲、走访企业等形式，进一步加强金融政策宣传力度，金融政策更好惠及企业与落地,促进企业融资；6、做好辖区金融业运行监测工作,把握辖区金融机构运行情</p>	<p>提升服务质量；通过组织金博会、金融产业专场招商推介会等相关部门加大金融政策宣传力度,扩大了政策宣传覆盖面,提高辖区金融企业对相关政策的认知度；着力建设深圳市金融信创攻关基地，完成攻关课题50个</p>			
--	--	---	---	--	--	--

		况提升服务质量；7、加强金融政策宣传力度,扩大政策宣传覆盖面,提高辖区金融企业对相关政策的认知度；8、着力建设深圳市金融信创攻关基地					
预算准备金		1.项目背景:根据《南山区财政局关于编制南山区2021年部门预算和2021-2023年部门中期财政规划的通知》(深南财(2020)69号)规定,为顺利完成本单位年度各项工作任务,按照项目支出5%-10%的比例预留了预算准备金。2.项目内容:预算准备金项目用于年度预算中不可预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保障本单位各项工作顺利实施,有效保障事务服务的水平。	190,000.00	190,000.00	0.00	0.00

		见的政策性支出。3.项目范围:南山区工信局。4.组织框架:单位向财政提出预算准备金调整申请,并根据调整后指标开展相关工作。					
	深圳海关与区政府合作协议专项经费	2021年3月深圳海关与南山区人民政府签订了《支持南山区产业和外贸高质量发展合作框架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南山区政府为南山区内海关机构提供良好公共服务和相关经费保障，支持海关更好优化口岸营商环境、服务南山经济社会发展；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全力推进“双区”建设，	按计划开展相关业务，准时发放相关经费，南山区口岸影响环境得到明显优化，且得到服务单位一致好评。	70,000,000.00	70,000,000.00	70,000,000.00	70,000,000.00

		进一步深化关区合作，共同促进南山区产业和外贸高质量发展，深圳海关与南山区人民政府双方签订了合作协议。根据合作协议，双方将在优化南山区口岸营商环境、便利化通关措施、AEO 认证培育等方面开展合作。					
	基本支出	在职人员经费，机构公用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完成在职人员经费、机构公用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的支出，保障单位的基本运转。	31,117,997.70	31,117,997.70	28,073,142.80	28,073,142.80
	P2P 专班工作经费	主要开展市区两级处置 P2P 平台专项工作	顺利保障 P2P 行业发展，年底清退企业 0 家。	3,220,000.00	3,220,000.00	2,215,842.85	2,215,842.85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	按计划完成支付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乡村振兴专项经费	拨付至深汕特别合作区，资金由合作区统筹使用，重点用于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补短板工作，包括防止返贫、厕所革命、污水治理、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美丽乡村建设以及省市乡村振兴相关活动等。	按计划及时拨付资金，严控项目成本，在濠江区与南山区清华研究院成立了反向飞地园区“豪创园”，助力两地实现产业双赢，对口帮扶地区生活水平得到显著提升，并获得对口帮扶群众一致好评。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区“百千万工程”专项经费	按照区指挥部要求做好百千万工程统筹谋划。	根据2023年“百千万工程”相关政策及文件开展各项具体工作，按计划做好了“百千万工程”统筹谋划、政策研究、上传下达、督促指导、考核评估等工作，新增了3个产业园区。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1.项目背景：根据《深圳市对口支援工作领导小组印发《关于推进东西部协作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和《粤农组〔2021〕10号关于印发《广东省2021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要点》《广东省2021年东西部协作工作要点》的通知》、《深圳市对口支援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深圳市对口帮扶汕头、河源和汕尾市驻镇帮镇扶村行动方案》的通知》。2、项目内容范围：对口帮扶工作宣传经费；广西桂	按计划开展相关培训，培训合格率达99%，按时完成资金拨付，对口帮扶地区脱贫户生活水平得到显著提升。	30,002,000.00	30,002,000.00	10,524,386.20	10,524,386.20
--	--	---	---	---------------	---------------	---------------	---------------

		林东西部 扶贫协作 专项经费； 全面对口 帮扶连平 县专项经 费；消费帮 扶经费；机 动经费。					
经济发展 分项资金		项目背景： 项目是南 山区自主 创新产业 发展专项 资金的其 中一个分 项资金。资 金的使用 主要采取 无偿资助 方式，具体 包括核准 类和专项 类两种性 质。项目主 要从8个方 面推动经 济发展： 项目内容： 1、支持先 进制造业 发展； 2、 促进现代 服务业发 展； 3、促 进商贸业 发展； 4、 促进金融 业发展； 5、支持企 业发展壮 大； 6、加 大招商引 资力度；	本年度按 照计划资 助了1655 个核准类 项目，新 增上市企 业达7家， 实现资助 企业 100%合 格，区域 内经济稳 步增长。	2,163,227,7 00.25	2,163,227,70 0.25	2,163,227,6 00.00	2,163,227,60 0.00

		7、强化经济协作； 8、稳定经济增长； 项目范围：金融、服务、工业等企业。此外，项目还根据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的年度重点工作实施专项类的资助。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根据国家、省、市脱贫攻坚工作部署，南山 区在连平派驻工作组、在资源、龙胜等地选派干 部，为方便挂职干部高效开展工作，特安排一定金 额的工作经费；经济协作及对口帮扶日常工作经 费：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督导经费：根据广 东省促进中小企业（民营经济）发展工	按计划保障台风等突发应急事件期间生活必需品物资供应，开展广东扶贫济困日活动 1 场，使得广大民众安全防范意识得到明显增强，实现了全年辖区重大再生资源安全生产 0 事故。	31,219,687.00	31,219,687.00	29,631,868.94	29,631,868.94

		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的南山区清欠工作方案，南山 区应及时清偿拖欠账款，并零增长新增欠款，根据市工作安排适时委托专业机构督导清偿进展情况。广东扶 贫济困日活动：根据往年扶贫济困日活动安排，需 要开展宣 传及启动仪式。					
一般管理事务	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全局行政办公、办公设备购置和维护经费，党建、老干部活动、职工慢病防控经费，以及聘请法律顾问、预算和资产管理、	按计划完成资产盘点工作，开展了 10 次党建活动，19 次慰问，2 次内部审计，有效提升各机构和谐度的程度，各项目及时完成。	8,707,602.14	7,156,003.43	6,606,091.60	6,606,091.60	

		信息技术咨询等，包含内控报告和信息化系统费用，固定资产年度清查报告费，信息技术咨询、网络安全、网站平台维护、计算机保密检查等相关业务。							
		金额合计		2,964,361, 055.66	2,962,809, 456.95	2,928,889 ,653.05	2,928,889, 53.05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系统2023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1.全力推动工业稳定发展，持续做好企业调研服务，加大政策扶持力度；2.力争保持外贸平稳运行，充分发挥政策性保险对出口的促进作用，提高出口信保补贴政策资助比例；3.建立全方位的上市公司服务体系，进一步修订完善上市企业相关扶持政策，探索制定全方位的上市公司服务体系。			1. 工业方面：一是今年以来，营利性服务业稳步增长，全年实现营收7780.8亿元，增速8.1%。二是2023年新增专精特新“小巨人”93家，占全市比重30.3%；累计培育233家，占全市比重30.9%；现有217家；新增、累计培育和现有数量均列全市第一。2. 外贸方面：1-11月南山区实现进出口总额5870.26亿元，同比增长7.76%。近年来，南山外贸持续高质量发展，年度增速持续高于全市总体增速，占比由2019年末的13%提升至目前16%以上，总量排名稳居全市第二。三是全年新增服务贸易备案企业54家，超额完成全年新增35家任务目标；服务外包企业接包合同签约金额74.2亿美元，同比增长15.3%；接包合同执行金额51.1亿美元，同比增长35%，均列全市第一。3. 产业发展方面：发挥市区技改补贴政策引导作用，鼓励工业企业升级改造，今年以来辖区工业企业正在开展和预计开展的技改投资项目114个，投资额总额约606亿元。开展工业企业数字化转型咨询诊断试点、工业互联网精准赋能机器人行业深度行等活动，为工业企业与数字化服务商搭建对接互动平台，完成辖区192家规上工业企业免费咨询诊断。协助企业解决绿色改造过程中遇到的难点痛点，推动辖区3家绿色工厂，1					

				家绿色供应链入选工信部国家级绿色制造名单。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数量指标		编制上市企业白皮书数量	≥1 本	1 本
			举办银企对接活动数量	≥8 场	105 场
			召开政策宣讲会次数	≥2 次	2 次
			干部和致富带头人等培训次数	≥2 次	2 次
	产出指标		慰问费发放的准确率	100%	100%
			日常安全生产工作覆盖率	100%	100%
			金融监测数据准确率	≥95%	100%
			合同登记备案合规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法律服务支持局工作开展的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3 年 12 月 30 日
			国际邮件快件消杀服务的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3 年 12 月 30 日

		宣讲会召开的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30日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	99.01%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外车辆、人员、货物进出和疫情防控安全的保障率	100%	100%
		南山区口岸营商环境	明显优化	100%优化
		P2P行业整体风险程度	明显降低	100%降低
		后海商圈商业氛围	明显提升	100%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政策宣讲会参与企业满意度	≥9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对象对党建活动的满意度	≥9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7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1.88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3

					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p>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p> <p>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p> <p>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p>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p>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p> <p>(1) 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p> <p>(2) 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p> <p>(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p> <p>(1) 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p> <p>(2) 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p> <p>(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p>	3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 得 1 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 得 0 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 得 1 分; 2. 5%≤比率≤10%的, 得 0.5 分; 3. 比率>10%的, 得 0 分。	0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 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 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部门绩效	60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 得 3 分; (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 2 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 0 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 得 3 分;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 2 分;	5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0 分。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 × 1 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 × 1 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 × 1 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 × 1 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 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	5.59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 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	6

					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效果性	25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5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馈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率达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公平性	9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95%的，得6分； 2. 90%≤满意度<95%的，得4分； 3. 80%≤满意度<90%的，得2分； 4. 满意度<80%的，得1分。	6

综合评分	97.47
评分等级	优
填表人	范斯怡

附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